

监事会报告

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

2014年，本行于1月28日、3月26日、4月24日、8月19日、10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，并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2次监事会会议，主要审议通过了本行定期报告、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、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、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履职评价意见、提名本行外部监事候选人等18项议案。

2014年，各位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列示如下：

监事	亲自出席会议次数/ 任期内召开的会议次数
现任监事	
李 军	7/7
王学强	7/7
刘万明	6/7
邓智英	7/7
刘晓中	7/7
项 晞	6/7
梅兴保	6/7
离任监事	
鲍国明	6/7

注：监事变更情况请参见“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—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”部分。

2014年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，审议通过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履职评价意见等议案；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，审议通过了本行定期报告、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、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。

监事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

2014年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围绕本行中心工作，认真开展履职、财务、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监督，紧密结合经济发展态势，不断提升对本行公司治理、战略实施、经营管理和风险内控的监督效能，有效维护股东和银行的利益。

开展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与评价。监事会认真落实监管要求，通过列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、高级管理层会议，了解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表现，跟进重点发展战略、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决策、执行和推进情况；围绕全行重点工作，结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讲话、批示、会议纪要、监管通报、内外审报告等重要信息，按月对高级管理层履职尽责、重点工作进展进行综合分析评估，对需要重点关注的事项向有关方面作出提示；在日常监督的基础上，研究制定年度履职评价方案，认真组织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年度履职尽职访谈，深入沟通交流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，在听取意见的同时提出有关建议，客观公正评价董事会、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，形成年度履职评价意见，促进董事、高级管理层勤勉尽职。

监事会报告

加强财务、内控及风险监督，促进依法合规经营、严守风险底线。通过列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等途径，监事会充分收集整理本行财务、风险及内控信息，跟进重要工作进展，深入研究分析，进一步提升财务、风险、内控监督成效。

一是加强财务、内控及风险日常监督。动态跟踪2014年度业务计划和财务预算执行进展、全行月度财务及风险数据，定期汇总分析监管意见、内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，跟进“腕骨”指标达标情况，持续跟踪风险内控重点工作的落实进展及成效。密切关注行业性区域性信用风险、反洗钱管理等重点事项，加强与部门的沟通交流，及时向有关方面进行提示，严守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。

二是开展财务报告编制与审计监督。定期与会计信息部、财务管理部、授信管理部、稽核部、相关业务部门以及外部审计师等进行专题沟通，先后4次听取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汇报，适时提出加强贸易融资业务风险管理，加强重点行业、地区、领域风险排查和管控等建议，得到了有关部门的积极响应。

三是加强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监督。认真审阅本行拟报送监管部门的国际化战略、内审履职、负债业务等现场检查意见的整改报告，把好出口关，保证监管意见切实落实。

围绕重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，为做最好的银行献计出力。监事会将专题调研作为履职的有效及重要手段。围绕“担当社会责任，做最好的银行”的战略目标，聚焦经济新常态下本行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面临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调研组先后赴多家分支机构，就信贷押品管理、分支机构授信风险管理、支持企业“走出去”及网络银行发展等重点课题进行专项调研，广泛听取从总行到基层网点各层面人员的情况介绍、问题反映及意见建议，认真收集整理有关案例并展开讨论，深入分析总结风险内控环节的潜在问题及业务发展制约因素，增强监督工作穿透力。针对调研中发现的突出问题，及时与有关部门和分行交换意见，同时持续跟踪调研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，不断提升调研工作成效。监事会成员发挥专业特长，带队参与调研工作，并在董事会、高级管理层会议上积极建言献策，助力本行建设最好的银行。

健全激励约束，切实加强自身建设。按照监管要求，首次开展了监事履职评价，健全了监事履职的激励约束机制；调整监事会成员任期，完成2名外部监事换届选举；针对反洗钱业务为监事开展案例式培训，提高履职素质和能力；监事会办公室认真发挥了参谋助手和服务保障作用，工作成效进一步提高。

监事会监督工作得到了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重视和支持，有效发挥监督制衡作用，促进了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。

监事会对本行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、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、关联交易情况、内部控制情况等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。